证券代码:600132　证券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临2012-020

关于“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有关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单独用药组:指“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Ⅱ期临床研究”试验方案组

联合用药组:指“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联合恩替卡韦治疗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疗效及安全性的随机、双盲、多中心Ⅱ期临床研究”试验方案组

特别提示:

1、为充分保证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和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本公司向广大投资者发布本公告;

2、本次公告内容系单独用药组临床试验总结报告相关信息;

3、公司将尽快就单独用药组项目相关事项与相关各方及专家进行沟通,就单独用药组项目是否继续进行后续研究进行评估,并同时对目前尚在进行的联合用药组项目进行研究评估。因此“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是否进行后续研究或继续推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和重大风险,本公司再次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单独用药组临床实验总结报告

本公司于2012年4月17日收到单独用药组的临床试验总结报告,该报告中的研究摘要(原文)内容如下:

研究药物名称	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εPA-44)
研究名称	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εPA-44)治疗慢性乙型肝炎的疗效及安全性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的Ⅱ期临床研究
临床试验分期	Ⅱ期临床试验
该研究发表论文	暂无
研究时间	开始时间:2009年01月11日
	结束时间:2011年11月27日
研究目的	主要目的: 评价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单用εPA-44的疗效 次要目的: 观察慢性乙型肝炎患者单用εPA-44的安全性和耐受性,并为后续临床试验探索最合理的剂量和疗程。
研究方法	多中心、随机、双盲、安慰剂对照
受试者数目(计划的和分析的)	计划入组:360例受试者 分析人数:360例受试者
入选及排除标准	入选标准 1)年龄18-65岁,性别不限; 2)符合2005年版的“慢性乙型肝炎防治指南”的慢性乙型肝炎诊断标准(HBsAg阳性超过6个月),且 - HBV-DNA大于2.93×10^4IU/ml; - HBeAg阳性、HBsAb阴性; - ALT在正常值上限的2-10倍之间; 3)HLA-A2阳性; 4)具有下列血液学和血液生化指标的代偿性肝病: - 白细胞≥3.5×10⁹/L; - 中性粒细胞≥1.5×10⁹/L; - 血小板≥80×10⁹/L; - 血红蛋白≥110g/L; - 总胆红素≤1.5倍的正常值上限; - 白蛋白不低于正常值下限; - 血尿素氮未超过正常值上限; - 肌酐未超过正常值上限; - 凝血酶原时间延长≤3秒,部分凝血活酶时间在正常值范围内; - 空腹血糖≤7.0mmol/L; 5)TSH在正常值范围内; 6)甲胎蛋白≤20ng/mL; 7)育龄期受试者(包括女性和男性病人的女伴)在研究期间能采取有效的避孕措施; 8)理解并自愿签署经伦理委员会批准的知情同意书; 9)能够遵守方案规定的研究程序和访视计划。 排除标准: 1)抗-HAVIgM、抗-HCV、抗-HDVIgM或抗-HEVIgM阳性; 2)抗-CMVIgM、抗-EBVIgM或抗-HIV阳性; 3)抗核抗体滴度>1:160; 4)肝癌、疑似肝癌者或肝硬化患者; 5)有以下系统疾病或既往史有研究者认为不宜参加本试验的严重疾病,如: - 心血管系统:不稳定或明显的心血管疾病,如心绞痛、近期发作心肌梗塞、充血性心力衰竭、严重高血压、明显心律失常或心电图异常等; - 呼吸系统:支气管扩张、支气管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疾病、呼吸衰竭等; - 内分泌及代谢性疾病:糖尿病、药物控制不佳的甲状腺疾病等; - 其他:自身免疫性疾病、活动性结核、恶性疾病(如肿瘤)、神经或精神疾病病史等。 6)研究用药前6个月内曾用过抗乙肝病毒治疗药物(干扰素、拉米夫定、阿德福韦酯、恩替卡韦和替比夫定等)及免疫调节剂(胸腺肽等); 7)近3个月内参加过任何药物临床研究者; 8)过敏体质或可疑对本研究药物过敏; 9)怀孕、哺乳期或研究期间计划怀孕的女性患者; 10)有酗酒(饮酒5年以上,每天酒精含量男性大于40g,女性大于20g)及已知药物依赖者; 11)器官移植史(除外角膜移植和毛发种植); 12)存在任何其它研究者认为不适合入选本研究或完成研究的因素。
受试药物的规格、批号、用法用量	规格: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εPA-44,300 ug/支 批号:20080601、20081001、20081101、20081201 用法:上臂皮下注射 用量: 1)εPA-44600μg组:分别在第0、4、8、12、20、28周注射εPA-44600μg; 2)εPA-44900μg组:分别在第0、4、8、12、20、28周注射εPA-44900μg; 3)安慰剂对照组:不注射受试药物。
对照药物的规格、批号、用法用量	规格:空脂质体:300ug/支 批号:20080801、20080901、20081101 用法:上臂皮下注射 用量: 1)εPA-44600μg组:分别在第0、4、8、12、20、28周注射相当于300μg试验药物的空脂质体; 2)εPA-44900μg组:不注射安慰剂空脂质体; 3)安慰剂对照组:分别在第0、4、8、12、20、28周注射相当于900μg试验药物的空脂质体。
评估标准	疗效评价: 主要疗效指标: 主要疗效指标是随访至第76周,发生HBeAg抗-HBe血清转换的患者比例。 次要疗效指标: 次要疗效指标包括患者病毒、血清等指标,需要计算各指标的应答率,同时进行事件及发生时间分析: 1)第12、28、32、40、52、64、76周各观察时间点的血清学应答: - 发生HBeAg抗-HBe血清转换的患者比例 - HBeAg阴转,但未出现抗-HBe的患者比例 - 发生血清抗-HBe阳转患者比例 - HBeAg滴度变化 2)第12、28、32、40、52、64、76周各观察时间点的病毒学应答情况: - 血清HBV DNA载量下降大于或等于1个对数级的患者比例 - 血清HBV DNA载量下降大于或等于2个对数级的患者比例 - 血清HBV DNA定量<2.93×10⁴IU/ml的患者比例 - 血清HBV DNA较基线下降的变化值 3)各观察时间点生化学应答,指ALT水平降至正常范围内: - ALT恢复正常的受试者比例 - ALT在用药后不同时间点的变化 安全性指标: 评价研究过程中的不良事件及异常实验室检查结果,并评估生命体征、体格检查、心电图等变化。研究中独立的安全监测委员会,将进行不良事件的评价。 判断标准: 慢性乙型肝炎诊断标准:HBsAg阳性超过6个月(2005年版“慢性乙型肝炎防治指南”)。
统计方法	计量数据的描述性统计将提供人数、均值、标准差、中位数、最小值和最大值,分类数据的描述性统计将提供各类别的例数和百分比。所有的病例报告记录,都将使用进入研究(Enrolled)人群,生成对应的数据清单。所有的统计检验均采用双侧检验,P-值小于0.05将被认为所检验的差别有统计意义。
结果和结论	疗效结果: 本研究主要疗效指标是随访至第76周,发生HBeAg抗HBe血清转换的患者比例。安慰剂组、εPA-44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的转换率分别为28.2%(33/117)、30.0%(36/120)和29.1%(34/117)。安慰剂组对照εPA-44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HBeAg抗HBe血清转换率在双侧CMH检验下,对0.05的检验水平均未见显著统计学差异。安慰剂组对照εPA-44 600μg组比率比为1.1(P=0.79),对照εPA-44 900μg组比率比为1.0(P=0.87)。εPA-44 600μg组对照εPA-44900μg组,血清转换率亦无显著统计学差异,比率比为1.0(P=0.86)。 研究期间,在不同时间观察点的HBeAg抗HBe血清转换率,安慰剂组从第12周的5.1%(6/117)持续升高到第76周的27.4%(32/117),εPA-44 600μg组从6.7%(8/120)升高到29.2%(35/120),εPA-44 900μg组则从6.0%(7/117)升高到28.2%(33/117)。安慰剂组对照εPA-44 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在双侧CMH检验下,对0.05的检验水平均未见显著统计学差异,两个剂量组间也未见显著统计学差异。 研究期间安慰剂组、εPA-44600ug组和εPA-44900ug组均未见单纯血清HBeAg转阴(指只出现HBeAg转阴,无抗HBe转阳)的受试者,仅在研究结束时,即第76周时,安慰剂组和εPA-44900ug组各出现1例受试者发生HBeAg转阴,无抗HBe转阳。在第12、28、32、40、52、64、76周各观察点,安慰剂对照εPA-44 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抗HBe转阳率及HBeAg滴度相比基线的变化值等血清学指标均未见显著性差异。 在第12、28、32、40、52、64、76周各观察时间点,血清HBV DNA载量下降≥1个对数级的受试者比例,以及DNA载量≥2个对数级的受试者比例,以及HBV DNA载量@<.93×104IU/mL的受试者比例,在安慰剂组、εPA-44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中均呈递增趋势,但各治疗组间基于双侧CMH检验,在0.05检验水平下无显著性统计学差异。 在第4、8、12、28、32、40、52、64、76周时,ALT恢复正常的受试者比例,在安慰剂组从6.8%(8/117)持续升高到第76周的40.2%(47/117),εPA-44 600μg组从10.0%(12/120)升高到41.7%(50/120)、εPA-44 900μg组则从3.4%(4/117)升高到38.5%(45/117)。安慰剂组对照εPA-44 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对双侧CMH检验在0.05的检验水平下均未见显著统计学差异,两个剂量组间也未见显著统计学差异。 在分析基线ALT对HBeAg血清转换率和HBeAg转阴率的分析中,显示,基线ALT为正常值上限2-5倍时,安慰剂组、εPA-44600ug组和εPA-44900ug组间差异不明显。在ALT为正常值上限5-10倍时,安慰剂组、εPA-44600ug组和εPA-44900ug组,在各访视点的HBeAg血清转换率和HBeAg转阴率,都表现为随访视周增加而有持续升高,且εPA-44600ug组和εPA-44900ug组在各访视点均高于安慰剂组,εPA-44900ug组较安慰剂组有明显升高。在访视第28周HBeAg血清转换率,εPA-44900ug组应答率为30%,安慰剂组应答率为8.8%,其差异有统计学意义(P=0.03),在其他访视点,虽然HBeAg血清转换率εPA-44900ug组高于安慰剂组,但未显示出统计学差异。同样在基线ALT分组为正常值上限2-5倍和5-10倍,观察HBV DNA载量下降≥2个对数级的受试者比例,在各访视点均随访视周增加而呈增加趋势,但三组间相比无统计学差异。 安全性结果: 本研究中50.0%(180/360)受试者至少发生1例不良事件。其中,安慰剂组至少发生1例不良事件的受试者比例为45.8%(55/120),εPA-44 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的发生率均略高于安慰剂组,分别为54.2%(65/120)和50.0%(60/120)。本研究共有3例受试者因不良事件而提前退出,均发生在εPA-44药物治疗组,其中,εPA-44 600μg组发生1例,εPA-44900μg组发生2例。大多数不良事件为轻度或中度不良事件,安慰剂组、εPA-44 600μg组和εPA-44900μg组发生轻度或中度不良事件的受试者比例分别为94.5%(52/55)、98.5%(64/65)和98.3%(59/60)。安慰剂组发生不良事件中,经研究者判断,10.8%(13/120)与研究药物有关,低于εPA-44 600μg组的25.0%(30/120)和εPA-44 900μg组的28.3%(34/120)。与研究药物相关的不良事件主要为注射部位各种反应,在各种单一出现的注射部位各种反应中,有注射部位痛、注射部位瘙痒,其他注射部位反应在各治疗组中发生率均较低,且未见明显差异。其他与研究药物相关的不良事件的发生率比较低,在各研究组中的发生率均在1-2%之间。 对不良事件进行医学编码后,发生频率最高的器官系统为全身性疾病及给药部位各种反应,主要有乏力和注射部位各种反应,感染及侵染类疾病,主要有鼻咽炎、上呼吸道感染,及胃肠系统疾病,主要有恶心、腹泻。其中,注射部位各种反应在安慰剂组的发生率10.8%(13/120)明显低于εPA-44 600μg组的25.0%(30/120)和εPA-44 900μg组的28.3%(34/120),其他不良事件在各治疗组间无明显差异。 本研究中共有6例受试者发生7例次严重不良事件,其中,安慰剂组发生4例次,εPA-44600μg组1例次,εPA-44900μg组2例次(同一例受试者045)。经研究者判断,2例次严重不良事件与研究药物有关,分别为,εPA-44900μg组的受试者045,发生严重不良事件为慢性乙型肝炎加重;另一例为安慰剂组的受试者157发生肝功能异常。本研究未发生死亡事件。 结论: 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单独治疗慢性乙型肝炎,治疗剂量从600ug每次提高到900ug每次时,在主要疗效指标和次要疗效指标中,无显著疗效。在基线ALT为正常值上限5-10倍的受试者中,显示在HBeAg血清转换率,εPA-44600ug组和εPA-44900ug组在各访视点均高于安慰剂组,εPA-44900ug组较安慰剂组升高明显,差异无统计学意义。仅在第28周访视HBeAg血清转换率,显示其差异有统计学意义;在基线ALT分组为正常值上限2-5倍和5-10倍观察HBV DNA载量下降≥2个对数级的受试者比例,在各访视点均随访视周增加而呈增加趋势,但三组间相比无统计学差异。慢性乙型肝炎患者注射治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安全性和耐受性良好。与研究药物相关的不良事件主要为注射部位各种反应,单一出现的注射部位反应有注射部位痛、注射部位瘙痒。

二、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对本公司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公司将尽快就单独用药组项目相关事项与相关各方及专家进行沟通,就单独用药组项目是否继续进行后续研究进行评估,并同时对目前尚在进行的联合用药组项目进行研究评估。因此“怡疗用(合成肽)乙型肝炎疫苗”是否进行后续研究或继续推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和重大风险,本公司再次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怡疗用(合成肽)乙肝疫苗研究”后续信息披露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怡疗用(合成肽)乙肝疫苗研究”发生的相关重大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编号:临2012-007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H股香港公开发售等相关事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司现正进行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工作。因本次拟发行的股份为境外上市外资股,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应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等。因此,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信息而做出,并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是任何对境内投资者收购、购买或认购本公司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于2011年11月向本公司下发了《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821号),核准本公司发行不超过1,413,810,0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同时,根据国有股减持的相关规定划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不超过141,381,000股国有股(A股)亦将于本次发行完成时转为本公司H股。完成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可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已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本公司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申请,但本公司H股上市尚需取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

根据本次H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本公司将于2012年4月17日在香港刊登并派发H股招股说明书,投资者可于2012年4月17日起在香港联交所网站进行查阅,网址为:

中文版:http://www.hkexnews.hk/reports/newlisting/prospectus_c.htm

英文版:http://www.hkexnews.hk/reports/newlisting/prospectus.htm

上述材料也将同期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

本公司H股招股说明书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准备,其包含的部分内容可能与本公司先前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准备或者刊发的相关文件存在一定的差异,包括但不限于该招股说明书中所包含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会计师报告,境内的投资者应当参阅本公司在境内的报纸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信息和公告。需要特别说明的是,该等披露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本公司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及上市申请的相关信息而做出,并不构成亦不得被视为是任何对境内投资者收购、购买或认购本公司本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本公司本次全球发售H股总数为1,229,40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行使情况而定),其中,初步安排香港公开发售61,470,000股(可予调整),占全球发售总数的5%;国际发售1,167,930,000股(可予调整及视乎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行使情况而定),占全球发售总数的95%。

自香港公开发售截止日(即2012年4月20日)起30日内,全球协调人还可以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本公司额外增发不超过184,410,000股H股。

本公司本次H股发行的价格区间初步确定为10.48港元至11.18港元。本公司H股香港公开发售拟于2012年4月17日开始,于2012年4月20日结束。预计定价日为2012年4月20日,并预计于2012年4月26日或之前公布发行价格。相关情况将刊登于《南华早报》(英文)、《香港经济日报》(中文)、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htsec.com)。本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预计于2012年4月27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并开始上市交易。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837　证券简称:海通证券　公告编号:临2012-00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核准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418号),核准我公司设立全资证券资产管理子公司。子公司名称为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上海市,注册资本为10亿元,业务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同时核准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

我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的要求,完成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组建工作。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4月17日

证券简称:长电科技　证券代码:600584　编号:临2012-005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4月8日,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批准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事宜;并于2011年6月15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短期融资券发行计划的议案》

2011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协注[2011]CP274号)。2011年12月2日,交易商协会召开了2011年第59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并就相关事项如下:

1、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有效,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后续发行应提前2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

公司已向协会递交展期申请并获得审核通过。

本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并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做好公司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对付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二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31　证券简称:皖通科技　公告编号:2012-021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2年4月13日以纸质文件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中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5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聘请中介机构对相关资产进行初步审计、评估,待确定具体方案后,将召开董事会审议并公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编制的发行股票购买资产预案或发行股票购买资产报告书及相关议案。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公告。

本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17日

股票代码:002010　股票简称:传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2-021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于2012年4月17日上午9:00在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传化集团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5名,所持(代理)股份220,227,6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数的45.1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有效。本次大会由公司副董事长应天根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1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894,378,889.20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26.88%。实现利润总额185,913,016.56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减少14.14%;净利润150,658,072.29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5.03%。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87,98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股东传化集团有限公司、徐冠巨先生、徐观宝先生回避表决。同意8,0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一年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9亿元的综合授信。自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之日起计算。股东大会拟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聘期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公司董事徐观宝先生请求辞去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因公司组织架构变动,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傅幼林先生因担任公司纺化事业部总经理、佛山市传化富联精细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主抓公司纺织印染助剂生产经营工作,不再兼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推荐,公司拟增补赵益明先生、朱江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其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董事选举累积投票数总数为440,455,342(220,227,671×2),会议选举结果如下:

1、选举赵益明先生为公司董事

同意220,227,67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选举朱江英女士为公司董事

同意220,227,671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因工作原因公司监事赵益明先生请求辞去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拟增补徐观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其任期与公司其他监事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同意220,227,67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何圣东先生代表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向大会作了2011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于2012年3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扬剑律师、林慧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盐化　公告编号:2012-013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定于2012年4月23日在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于2012年3月2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2-007),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2年3月22日,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2年4月23日在昆明市春城路27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2年4月23日(星期一)上午9:30时。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4月18日(星期三)。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昆明市春城路276号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公司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监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2012年3月2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第2、3项议案详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第4项议案详见刊登于2012年3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第5、6、8项议案详见刊登于2012年3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04);第7项议案详见刊登于2012年3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2-006)。上述第9项议案详见公司于2012年3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说明》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第9项议案需要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第7项议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符合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还应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或由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通讯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邮编:650200;传真号码:0871-3126346,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2012年4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邹吉虎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联系电话:0871-3126346

传真:　0871-3126346

2、会期半天,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2012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二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云南盐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公司董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			
3	《公司监事会2011年工作报告》			
4	《公司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			
5	《公司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聘请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

3.本授权委托书复印、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委托人:　　(签名)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2-020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om)刊载了《2011年年度报告》、《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经查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披露有误,但并不影响投资者对年度财务报表数据的阅读与理解。现对相关内容予以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1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会报告"之"二、2012年工作展望及重点工作"之"(一)2012年主要经营目标"中关于"2012年主要经营目标"

原文为:

"1)销售目标:实现整车销售32,800辆以上,较上年同期25,080辆增长39.6%;"

更正为:

"1)销售目标:实现整车销售32,800辆以上,较上年同期25,080辆增长30.78%;"。

二、《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之"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原文为:

2.根据2012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6,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13,2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2,000万股。

更正为:

2.根据2012年4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2011年12月31日总股本8,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8,800